

“感智杯”王者荣耀全国高校联赛赛事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赛事说明本赛事全称为“感智杯”王者荣耀全国高校联赛（以下简称“本赛事”），由“感智杯”王者荣耀全国高校联赛组委会主办，是面向全国高校学子的官方线上电竞赛事，全程采用线上对局形式开展。

第二条 规则效力本规则为赛事通用总则，各阶段赛事通知、补充须知与本规则不一致的，以对应阶段的官方通知为准；本规则未尽事宜，由赛事组委会及指定裁判团队拥有最终解释权与自由裁量权。

第二章 赛事阶段设置

第三条 赛段划分本赛事整体分为**海选赛**、**半决赛**、**决赛**三个赛段，各赛段具体开赛时间以官方通知为准：

1. 海选赛：面向所有成功报名的参赛队伍，通过单败淘汰机制筛选出晋级半决赛的队伍；

2. 半决赛：由海选赛晋级队伍参赛，通过单败淘汰机制决出晋级决赛的最终队伍；

3. 决赛：由半决赛晋级队伍参赛，通过单循环积分赛制决出赛事最终排名与奖项归属。

第三章 参赛与报名规则

第四条 参赛资格

1. 参赛选手须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含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赛事组委会有权对选手学籍身份进行核验。毕业十年内的学生也可以代表该校参赛、

2. 参赛选手需年满 18 周岁，以账号在微信公众号“成长守护平台”认证为“成年”状态为准。

3. 参赛选手需在《王者荣耀》当前版本正式服拥有游戏角色，角色等级不低于 6 级；可使用微信或 QQ 账号报名参赛，同一微信 / QQ 账号下任意正式服角色（含 iOS、安卓端）均有效。

4. 每位选手仅可代表一支队伍参赛，使用本人多个账号报名、跨队重复参赛均视为违规，将取消对应队伍的全部参赛资格。

第五条 组队与报名

1. 赛事采用选手自由组队、自主报名的形式，每支队伍人数上限为 7 人；报名截止后直至赛事全部结束，队伍成员及对应参赛账号不可进行任何调整。

2. 报名截止时间以官方通知为准，截止时队伍人数达到 5 人及以上，即可获得参赛资格；队伍人数不足 5 人的，无法参与本次赛事。

3. 赛事组委会有权对队伍参赛资格进行审核，不符合参赛要求的队伍不予通过报名。

第四章 比赛形式与开赛规范

第六条 对局形式所有赛事对局均在线上进行，参赛队伍需按照赛事排期，在指定时间统一进入对局完成比赛。

第七条 迟到与弃权规则裁判有权针对任意场次开启“迟到判负”规则，规则执行标准如下：

1. 双方队伍成员需在裁判公布的最晚开赛时间前完成上场准备，上场人数不足 5 人的一方，本局直接判负；

2. 双方准备完成后，10 分钟内未全部进入游戏房间的一方，本局直接判负；若游戏内房间销毁，则以最晚开赛时间后的第 10 分钟为判定时限；

3. 若单局比赛双方均未按要求凑齐上场人数，视为双方队伍本轮全部弃权。

第五章 赛事赛制细则

第八条 海选赛赛制

1. 海选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制，根据最终参赛队伍总数，通过随机抽签方式两两分配对阵；

2. 每轮对阵采用一局胜负制，对局胜者晋级下一轮，败者直接淘汰；
3. 当轮参赛队伍数量为奇数时，将随机抽取一支队伍获得首轮轮空资格，直接晋级下一轮；
4. 每轮赛事结束后，晋级队伍数量约为上一轮的二分之一（含轮空晋级队伍），直至决出所有半决赛晋级名额。

第九条 半决赛赛制

1. 半决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制，海选赛晋级队伍通过随机抽签确定对阵关系；
2. 每轮对阵采用一局胜负制，对局胜者晋级下一轮，败者直接淘汰；
3. 当轮参赛队伍数量为奇数时，将随机抽取一支队伍获得轮空资格，直接晋级下一轮；
4. 半决赛全部对局结束后，决出的优胜队伍晋级决赛阶段。

第十条 决赛赛制

1. 决赛采用单循环积分赛制，所有晋级决赛的队伍两两之间各进行一局对局；
2. 单局对局胜者积 1 分，败者积 0 分，无平局结果；
3. 全部循环对局结束后，按照队伍总积分从高到低进行最终排名；
4. 若出现多支队伍积分相同的情况，将依次按照「相互对战胜负关系 > 净胜局数 > 场均击杀数 > 场均推塔数」的优先级排序；若仍无法区分排名，由裁判团队组织加赛确定最终名次。

第六章 对局胜负规则

第十一条 胜负判定标准所有对局均使用王者峡谷地图（征召模式）进行，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即判定获胜，以最先达成的条件为准：

1. 摧毁对方基地水晶；
2. 对方队伍主动投降；
3. 对方队伍被剥夺本局参赛资格；
4. 裁判判定对方队伍存在违规行为并判负；
5. 赛事补充规则中约定的其他胜负判定条件达成。

第七章 仲裁与判罚规则

第十二条 裁判权限裁判有权根据比赛对局的实际情况作出以下操作，并对操作结果负责：

1. 重赛：删除本局比赛结果，安排双方重新进行对局；
2. 改判：调整双方本局比分及胜负关系；
3. 重置：删除本局或本轮双方的全部比赛结果；
4. 进入对局观战、发起游戏内暂停；
5. 其他保障赛事公平进行的必要操作。

第十三条 异议处理

1. 比赛过程中若出现任何问题（如需申请暂停、怀疑对手违规等），选手需第一时间联系裁判进行裁决，避免事后无法取证核实；
2. 若遇突发紧急情况无法及时联系裁判，需留存双方明确达成一致意见的文字截图，作为后续仲裁的备查依据。

第八章 选手行为规范

第十四条 违规行为界定参赛选手及队伍出现以下任一行为，裁判可视情节严重程度，对选手所在队伍作出本局判负、取消单轮比赛成绩、取消全部赛事参赛资格的处罚：

1. 不公平游戏行为：包括串通比赛、事先约定分割赛事奖励、向同谋传递暗号或电子信号、因奖励或其他原因故意输掉对局、唆使其他选手消极比赛等；
2. 违反竞技公平：未秉承体育精神参与比赛、未尽全力完成对局、违背诚实与公平竞赛原则的其他行为；
3. 利用游戏漏洞：故意使用任何游戏内 BUG 获取对局优势；
4. 代打参赛：使用非本人账号参与比赛，或教唆、指引他人使用非本人账号参赛；
5. 使用违规外设：比赛过程中使用电脑模拟器、手游外接外设等影响比赛公平性的工具或功能；
6. 故意断连：无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故意断开游戏连接，以此要求重赛；
7. 发布亵渎、仇恨类言论，实施干扰、侮辱他人的行为，或对赛事直播、录制及相关演播过程造成干扰。

第九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最终解释权本赛事由“感智杯”王者荣耀全国高校联赛组委会统筹运营与管理，组委会对本赛事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规则补充若各阶段报名通知、单项赛事须知等官方文件另有规定的，以对应官方文件内容为准。